



APAC Resources Limited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04



2010



第二期中期報告2010

* 僅供識別之用

目錄

公司資料	2
關於亞太資源	3
二零一零年摘要	4
行政總裁致辭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簡明綜合收益表	12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7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8
獨立審閱報告	38
其他資料	40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莊舜而女士(主席)
Andrew Ferguson先生(行政總裁)
岳家霖先生
江木賢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成輝先生
蘇國豪先生
劉永順先生
Peter Anthony Curry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永權先生
鄭鑄輝先生
Robert Moyses Willcocks先生

審核委員會

王永權先生(主席)
鄭鑄輝先生
Robert Moyses Willcocks先生
李成輝先生

薪酬委員會

莊舜而女士(主席)
李成輝先生
王永權先生
鄭鑄輝先生
Robert Moyses Willcocks先生

公司秘書

馮心明小姐

核數師

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胡百全律師事務所
羅拔臣律師事務所
Conyers Dill & Pearman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駱克道333號
中國網絡中心32樓
電話：+852 2541 0338
傳真：+852 2541 9133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網頁

www.apacresources.com
www.irasia.com/listco/hk/apac/index.htm

股份代號

1104

關於亞太資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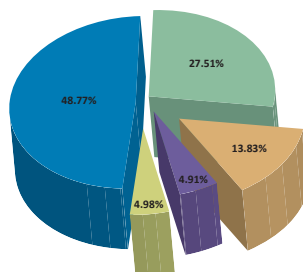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亞太資源」)是一間具規模的天然資源投資及商品貿易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104)。本公司的業務範疇包括主要投資、上市證券買賣及投資以及商品貿易，均專注於天然資源業務。本公司的投資業務由香港經營，商品貿易部門則設於香港及上海。



次要投資  主要投資  APAC RESOURCES 

股權架構

- 中國網絡資本有限公司
- 福山國際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 建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 Penta Investment Advisers*
-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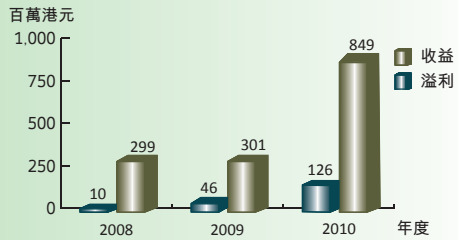


* 資料來源：彭博(截至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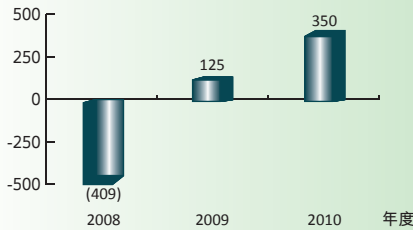
主要投資項目

公司	代號	持股百分比	主要業務
Metals X Limited	MLX.AX	29.08	錫／鎳
Mount Gibson Iron Limited	MGX.AX	25.61	鐵礦石
Kalahari Minerals Plc	KAH.L	14.79	鈾

商品貿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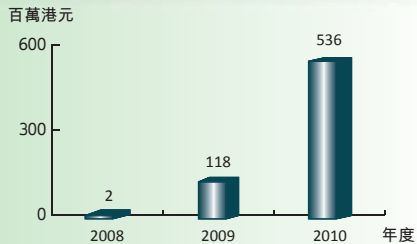


百萬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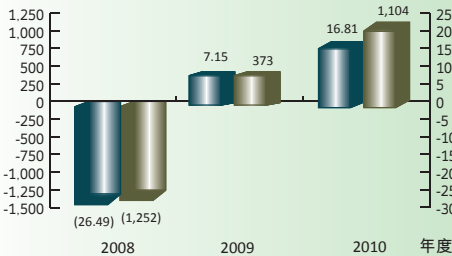


上市證券買賣及 投資收益(虧損) 淨額

分佔聯營公司 溢利(除稅後)



淨溢利
百萬港元



每股盈利
港仙

擁有人應佔 淨溢利(虧損) 及每股盈利

二零一零年摘要

十二月：

全年溢利為
1,104,000,000港元

十二月：

每股基本盈利為
16.81港仙

十二月：

亞太資源增持Kalahari
Minerals權益至14.79%

十一月：

亞太資源開始購回股份

六月：

亞太資源增持Kalahari
Minerals權益至9.99%

四月：

亞太資源完成配售
1,100,000,000股股份
集資550,000,000港元
(款項總額)

一月：

Andrew Ferguson先生
加入亞太資源出任
行政總裁

親愛的投資者：

感謝閣下對亞太資源有限公司(「亞太資源」)的興趣。

今年是本人在亞太資源度過的首個年頭，亦是亞太資源轉變的一年。本人欣然宣佈上任以來的首份業績。在新管理層帶領下，亞太資源成功取得多項重大成果，為亞太資源的未來發展奠定穩固根基。

本人加入亞太資源後接管兩項主要投資，分別是Mount Gibson及Metals X。董事會提出的第一個問題是：我們應否出售有關投資？本人的直覺是兩項投資都應該保留。Mount Gibson是澳洲第四大鐵生產商，既能受惠於鐵礦石價格上升，同時亦已處於有利位置茁壯成長。至於Metals X則是澳洲最大的錫生產商，目前正因結構性供應緊張及需求基礎受惠，錫價因而推至新高。



作為一間資源投資及商品貿易公司，盈利及資產淨值均是亞太資源的表現指標。二零一零年，本公司的淨溢利創下歷史新高，升幅達196%至約為11億港元。每股盈利亦由二零零九年的7.15港仙增至本年的16.81港仙。為增加市場透明度，我們自二零一零年八月開始根據市場價值宣佈資產淨值(「資產淨值」)。隨著Mount Gibson成為投資組合的主力，我們的資產淨值於年內上升47%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份的每股1.09港元。

在業務表現穩健及商品價格改善帶動下，我們的主要投資為我們取得莫大貢獻。於二零一零年度，產量及銷量雙雙上升，而且鐵礦石價格強勢，使Mount Gibson錄得淨溢利達233,000,000澳元，較去年上升239%。由於現金淨額達351,000,000澳元，加上第三個礦場Extension Hill將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開始投產，Mount Gibson及鐵礦場業務的前景依然非常樂觀。我們亦對Metals X的業績十分滿意，皆因Renison礦場的錫產量有所上升，而Wingellina鎳項目亦取得相當進展。

行政總裁致辭

除了Mount Gibson及Metals X等主要投資外，我們亦擁有多間全球資源公司組成的投資組合，當中包括較短期的買賣機會，以及我們相信終有一天可成為另一項主要投資。最大的投資是於Kalahari Minerals持有14.79%權益。Kalahari Minerals透過其於Extract Resources（「Extract」）41.12%的權益，控制世界第五大鈾礦床Husab。Extract正在辦理採礦牌照申請，並將於二零一一年開始其礦場的施工。於二零一零年，上市證券買賣及投資錄得利潤淨額350,000,000港元，較往年上升181%。

除鐵礦石價格創新高之外，上海的商品隊伍亦於二零一零年經歷了豐收的一年，錄得溢利達126,000,000港元，營業總額則為849,000,000港元。在鐵礦石Benchmark定價系統的失效後，我們亦成功與Mount Gibson重新展開鐵礦石購買協議的談判。

過去一年，隨著新興市場強勁復甦及發達國家政府帶頭推出刺激穩定措施，全球經濟前景得以改善。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計二零一一年全球經濟增長4.3%。儘管當中可能帶有風險及預期波動依然顯著，但隨著中國及其他新興經濟體系需求殷切，加上供應依然有限，我們對商品發展空間保持樂觀。我們會繼續物色直接投資礦場的契機，並加強策略性投資組合的規模。有賴與Mount Gibson訂立購買合約，加上深厚的買賣專業知識，我們正積極多元化擴展商品貿易業務。



亞太資源的優勢在於全體員工的默默耕耘。全賴他們的技術、熱誠、支持與信任，我們才能於本年取得如此佳績。本人在此謹向各股東、董事及全體團隊一直以來的支持，表示謝意。

行政總裁
Andrew Ferguson

謹啟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二零一零年期間」），主要受惠於鐵礦石市場持續強勢，商品貿易業務大幅增長，本集團錄得營業額達848,69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01,420,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增加182%。在證券市況上升帶動下，本集團的證券組合錄得利潤淨額350,02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24,70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81%。整體而言，擁有人應佔淨溢利達1,104,44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72,603,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因而增長135%，達16.81港仙（二零零九年：7.15港仙），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每股（以權益入賬）資產淨值則增加40%，至0.73港元（二零零九年：0.52港元）。

業務回顧

上市證券買賣及投資

儘管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的全球經濟環境疲弱，對證券市場造成不利影響，但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漸見改善，令上市證券買賣及投資業務取得可觀收益，致令二零一零年上半年錄得虧損淨額106,334,000港元，轉為全年溢利350,02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24,702,000港元）。溢利相比二零零九年提升181%，主要由於買賣證券相關未變現收益達334,26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389,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長線投資組合維持於115,86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96,376,000港元），而以上市天然資源公司為主的短期投資組合則維持於1,371,80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71,899,000港元）。本集團的買賣證券組合主要為於AIM上市的Kalahari Minerals Plc（「Kalahari」，於納米比亞的鈾、金、銅及其他基本金屬擁有權益）14.79%權益，餘下投資組合則大部分為於多間天然資源公司持有的少數股權，而該等公司於澳洲、加拿大、香港、英國等主要證券交易所上市。

商品貿易

於二零一零年第二季，鐵礦石等商品價格錄得跌幅，但於下半年反彈且持續飆升，為本集團的商品貿易業務交投營造了整體有利的環境，並錄得溢利125,77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6,092,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期間增加173%，營業總額則為848,69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01,42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182%。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本集團與Mount Gibson Iron Limited（「Mount Gibson」）訂立新長期採購協議，向其擁有的Koolan Island及Tallering Peak礦場採購赤鐵礦。有關協議已取代之前的指標相關合約，並參照Platts鐵礦石指數按月釐定價格。

主要聯營公司

本集團擁有兩間主要聯營公司：Mount Gibson及Metals X Limited（「**Metals X**」）。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溢利（除稅後）為536,37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18,028,000港元），較去年飆升354%。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的權益為3,272,25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357,583,000港元）。

Mount Gibson

Mount Gibson為一間於澳洲上市的採礦公司，目前於西澳洲的Koolan Island及Tallering Peak礦場生產鐵礦石，合計年產量約為700萬噸。Extension Hill礦場預定將於二零一一年下半年投產。Mount Gibson的年產量應能上升至約1,000萬噸。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公司儲備為5,600萬噸品位62.0%的鐵，資源總量則達1.09億噸。

於二零一零年期間，Mount Gibson錄得總產量約為700萬噸。在實際價格大幅飆升帶動下，財務業績創下歷史新高，反映市場對鐵礦石需求殷切。據此，Mount Gibson的業績包括錄得總收益701,071,000澳元（相當於約5,571,061,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45,531,000澳元，相當於約3,100,562,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期間增加57%，另錄得淨溢利233,000,000澳元（相當於約1,851,53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8,700,000澳元，相當於約478,100,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期間增加239%。Mount Gibson的財務狀況更形鞏固，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資產淨值達1,072,095,000澳元，而淨現金則達351,000,000澳元。

Mount Gibson業績優異，印證本集團原本的投資策略正確。

Metals X

Metals X是一間總部設於澳洲的新興多元化資源集團，主力透過其50%權益於澳洲塔斯曼尼亞的Renison礦場生產錫，以及透過其世界級及全資擁有的Wingellina鎳礦場生產鎳。該公司亦分別於Westgold Resources（31.8%）、Aragon Resources（28.8%）及Agaton Phosphate（75.0%）擁有策略性投資組合。

於二零一零年期間，Renison的錫精礦產量增至約6,500噸，而年內錫礦儲備則提升兩次至119,207噸，含錫量為0.57%。值得一提的是，該公司已取得Wingellina項目的當地資格認可。

其他主要投資

Kalahari

Kalahari的主要資產為其於澳洲交易所上市的Extract Resources Limited (「**Extract**」)約41%股權，以及於AIM上市的North River Resources Plc約45%權益。Extract正於納米比亞發展Husab鈾項目，根據最新的JORC 3.67億磅鈾(U3O8)資源，是全球第五大鈾礦床。

於二零一零年內，市場對鈾的前景大為看好，現貨格價由44美元上升59%至年底約70美元。隨著中國採購約四分之一的二零一零年供應量作為儲備，加上俄羅斯收購全球多間重大鈾公司，各國紛紛關注鈾的穩定供應。於二零一一年，Extract將會專注落實Husab的最終可行性研究，以決定是否允許及投資這項全球重大的鈾礦發展項目。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為3,389,76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454,951,000港元)，而流動資產淨值為1,678,94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07,063,000港元)，流動比率為9.2倍(二零零九年：17.0倍)，乃按本集團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為156,38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而以其於上市聯營公司的投資、可供出售投資、買賣證券、本公司作出的公司擔保及定期存款作抵押的可供動用銀行融資總額為834,618,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0.03(二零零九年：無)。該比率乃按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貸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計算。

於二零一零年期間，本集團成功以每股0.50港元向新投資者配售1,100,000,000股股份，籌集所得款項總額為550,000,000港元。本集團藉此擴充營運資金基礎，以備把握集團日後的市場機遇。由於本公司進行是次配售、行使認股權證及回購股份，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由5,690,343,455股增至二零一零年期間的6,910,567,990股。

外匯風險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資產主要以澳元及港元為單位，而負債則主要以港元為單位。由於大部分資產以長期投資方式持有，因此來自外匯的不利變動對本集團的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即時影響。有鑒於此，本集團並無積極對沖因澳元列值資產而產生的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若干於上市聯營公司投資、可供出售投資及買賣證券共3,444,39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929,666,000港元)抵押予一間股票經紀行，作為本集團可供動用孖展融資貸款的抵押。本集團將79,42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89,324,000港元)的銀行存款抵押予多間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各項貿易銀行融資的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確保按當時的人力市場狀況及個人表現釐定僱員的薪酬，並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全體僱員均有權參與本公司的福利計劃，包括醫療保險、購股權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就其中國僱員而言，須根據中國的適用法例及規例而定)。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第42頁「購股權計劃」一節及簡明財務報表附註17。

前瞻性觀察

過往一年，中國對資源的需求甚殷，加上發達國家對資源的需求亦穩步復甦，商品價格得以保持強勢。如無任何外來衝擊及可能加劇的波動，預期二零一一年經濟將會增長，故本集團對天然資源行業依然樂觀。

因此，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機遇，多元化擴展商品貿易業務，爭取收購礦場的直接投資的契機及天然資源公司的策略性權益。本公司相信，透過多管齊下的策略，再結合雄厚的財政狀況及以豐富專業知識為本的投資方針，本集團將可提供穩固的平台，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之未經審核第二期中期業績。該等業績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由於本公司之財務年度結算日已由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六月三十日，故須編製本第二期中期業績，有關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之詳情已於本公司在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一日發表之公佈內披露。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及十二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十二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收益	3	470,480	301,420	848,699	301,420
銷售貨品之收益		470,480	301,420	848,699	301,420
出售買賣證券之收益淨額		11,833	92,666	12,212	112,133
買賣證券公平值變動		432,140	(109,503)	334,267	6,389
其他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3,669	-	343	-
利息收入		2,820	6,707	5,760	7,839
回撥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之減值虧損	12	109,592	466,553	109,592	466,553
其他經營收入	4	50,743	2,351	92,169	36,190
採購		(355,411)	(197,377)	(596,894)	(197,377)
其他銷售成本		(64,371)	(65,445)	(124,458)	(65,445)
以股權支付之購股權開支		(39,979)	(2,410)	(39,979)	(14,783)
薪金及津貼		(7,943)	(7,601)	(14,977)	(15,622)
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1,140)	(1,221)	(2,584)	(2,765)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28,174)	(20,630)	(28,174)
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3,781)	-	(3,781)	-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453,220	100,687	700,780	168,033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		-	(304,024)	-	(304,024)
外匯收益淨額		9,864	293	3,816	1,431
其他營運開支		(6,117)	(6,717)	(16,446)	(13,946)
融資成本	5	(1,515)	(56)	(2,171)	(13,468)
結轉除稅前溢利	6	1,064,104	248,149	1,285,718	444,384

簡明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及十二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十二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承前除稅前溢利	6	1,064,104	248,149	1,285,718	444,384
所得稅支出	7	(103,039)	(38,917)	(181,271)	(71,781)
期間溢利		961,065	209,232	1,104,447	372,603
應佔方：					
本公司擁有人		961,065	209,232	1,104,447	372,603
每股盈利	9				
— 基本(每股港仙)		13.89	3.68	16.81	7.15
— 攤薄(每股港仙)		13.89	3.66	16.78	7.07

應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之詳情載於附註8。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及十二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十二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期間溢利	961,065	209,232	1,104,447	372,603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 匯兌差額	8,255	1,136	8,072	2,319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64,873	38,982	47,966	144,692
分佔聯營公司權益之匯兌差額	396,032	147,466	307,583	306,501
以往持有聯營公司權益之 股權轉變	–	(83,108)	–	(83,108)
回撥以往持作買賣投資確認 之公平值變動	–	442,409	–	442,409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71,235	(2,034)	40,115	31,120
於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 權益後時計入損益之 累計其他全面收益之 重新分類調整	(5,017)	–	(11,276)	–
	535,378	544,851	392,460	843,933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1,496,443	754,083	1,496,907	1,216,536
全面收益總額應佔方：				
本公司擁有人	1,496,443	754,083	1,496,907	1,216,53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649	992
可供出售投資	11	115,860	96,37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2	3,272,253	2,357,583
非流動資產總值		3,389,762	2,454,951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3	21,142	59,415
其他金融資產		343	-
買賣證券	14	1,371,802	71,899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	79,426	89,324
現金及等值現金	15	411,262	318,203
流動資產總值		1,883,975	538,841
資產總值		5,273,737	2,993,792
股權及負債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	691,057	569,034
儲備		3,572,625	2,885,162
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805,027	(492,18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及股權總額		5,068,709	2,962,01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2,398	10,020
孖展融資	20	156,382	-
應付稅項		26,248	21,758
負債總額		205,028	31,778
股權及負債總額		5,273,737	2,993,79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 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未變現 收益/ (虧損) 儲備淨額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保留 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472,866	1,988,220	(14,980)	(41,594)	(64,586)	262,627	(15,331)	-	(1,315,961)	1,271,261
期間溢利	-	-	-	-	-	-	-	-	372,603	372,603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34,341	297,216	-	144,692	-	367,684	843,933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34,341	297,216	-	144,692	-	740,287	1,216,536
於行使認股權證時										
發行股份	6,168	12,337	-	-	-	-	-	-	-	18,505
發行配售股份(扣除開支)	90,000	350,929	-	-	-	-	-	-	-	440,929
以股權支付之購股權開支	-	-	-	-	-	14,783	-	-	-	14,783
以股權支付之購股權失效	-	-	-	-	-	(83,492)	-	-	83,492	-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569,034	2,351,486	(14,980)	(7,253)	232,630	193,918	129,361	-	(492,182)	2,962,014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569,034	2,351,486	(14,980)	(7,253)	232,630	193,918	129,361	-	(492,182)	2,962,014
期間溢利	-	-	-	-	-	-	-	-	1,104,447	1,104,447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41,866	307,127	-	43,467	-	-	392,460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41,866	307,127	-	43,467	-	1,104,447	1,496,907
於行使認股權證時										
發行股份	13,179	26,357	-	-	-	-	-	-	-	39,536
發行配售股份(扣除開支)	110,000	426,149	-	-	-	-	-	-	-	536,149
回購已發行股本	(1,156)	(4,720)	-	-	-	-	-	1,156	(1,156)	(5,876)
以股權支付之購股權開支	-	-	-	-	-	39,979	-	-	-	39,979
以股權支付之購股權失效	-	-	-	-	-	(193,918)	-	-	193,918	-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691,057	2,799,272	(14,980)	34,613	539,757	39,979	172,828	1,156	805,027	5,068,70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十二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經營業務(動用)/產生現金淨額	(819,902)	429,159
投資活動產生/(動用)現金淨額	180,871	(493,283)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724,018	248,989
現金及等值現金增加淨額	84,987	184,865
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等值現金	318,203	131,019
匯率變動的影響	8,072	2,319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等值現金	411,262	318,203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1. 概況

本公司依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而其香港主要辦事處的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3號中國網絡中心32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i)商品貿易；及(ii)上市證券買賣及投資，有關投資組合主要集中於天然資源及相關板塊及相關行業。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第二期中期財務報表(「第二期中期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一日之董事會決議案，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已由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六月三十日，使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與本公司之主要海外上市聯營公司(屬本集團之重大投資)之財政年度結算日保持一致。因此，下一份經審核全年業績將涵蓋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期間。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五日刊發之第一期中期報告已涵蓋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第二期中期報告則涵蓋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間。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相關附註呈列之比較數字涵蓋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乃摘錄自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等第二期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此等第二期中期財務報表須與二零零九年年報一併閱讀。

此等第二期中期財務報表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挑選之解釋附註。該等附註包括解釋對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年報發表以來之財務狀況及表現所出現之變動而言屬重要之事件及交易。第二期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詞一併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之完整財務報表所規定之一切資料。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本集團現行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下文統稱「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現金流量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無形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作為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八之改進 之一部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之股份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	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財務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8號	轉移客戶資產

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過往會計期間所編製及呈列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因此，並無需要作前期調整。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並無提前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有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之改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比較披露資料之有限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移財務資產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有關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³

¹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如適用)

³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劃分之可報告分部如下：

- (i) 商品貿易；及
- (ii) 上市證券買賣及投資。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可報告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商品貿易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上市證券 買賣及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集團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848,699	–	848,699
買賣及投資上市證券之出售款項總額	–	90,151	90,151
分部業績	125,772	350,025	475,797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減虧損			700,780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			90,894
回撥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 減值虧損			109,592
於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3,781)	–	(3,781)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20,630)	(20,630)
未分配企業收入			3,908
未分配企業開支			(68,671)
融資成本	(653)	(864)	(2,171)
除稅前溢利			1,285,718
所得稅支出	(16,820)	(335)	(181,271)
期間溢利			1,104,447

3.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商品貿易 千港元 (經審核)	上市證券 買賣及投資 千港元 (經審核)	集團總額 千港元 (經審核)
收益	301,420	–	301,420
買賣及投資上市證券之出售款項總額	–	268,671	268,671
分部業績	46,092	124,702	170,794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減虧損			168,033
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可識別 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值 淨額超出投資成本之數額			21,244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28,174)	(28,174)
回撥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 減值虧損			466,553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			(304,024)
未分配企業收入			2,079
未分配企業開支			(38,653)
融資成本	(8)	(13,460)	(13,468)
除稅前溢利			444,384
所得稅支出	(5,030)	(15,091)	(71,781)
期間溢利			372,603

3. 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下列為計入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綜合收益表的其他分部項目：

	商品貿易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上市證券 買賣及投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分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折舊	(3)	—	(709)	(712)
利息收入	3,167	1,155	1,438	5,760
買賣證券公平值變動	—	334,267	—	334,267

下列為計入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綜合收益表的其他分部項目：

	商品貿易 千港元 (經審核)	上市證券 買賣及投資 千港元 (經審核)	未分配 千港元 (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經審核)
折舊	(3)	—	(655)	(658)
利息收入	6,962	762	115	7,839
買賣證券公平值變動	—	6,389	—	6,389

分部資產

按業務分部計算之本集團資產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商品貿易	439,525	424,729
上市證券買賣及投資	1,515,281	168,631
	1,954,806	593,36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272,253	2,357,583
未分配資產	46,678	42,849
資產總值	5,273,737	2,993,792

4. 其他經營收入

	集團		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股息收入	564	779	1,037	796
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可識別 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值 淨額超出投資成本之數額	-	-	-	21,244
所收回包銷費用	-	-	-	8,641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 之收益	50,288	-	90,894	-
雜項收入	(109)	1,572	238	5,509
	50,743	2,351	92,169	36,190

5. 融資成本

	集團		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孖展融資利息	208	55	864	8,266
短期貸款利息	-	-	-	5,193
銀行借款利息	1,307	1	1,307	9
	1,515	56	2,171	13,468

6. 除稅前溢利

	集團		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 下列各項：				
折舊	291	329	712	658
法律及專業服務費用	1,837	1,823	3,746	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	-	1
顧問費用				
— 以現金支付	1,320	1,078	2,392	2,005
— 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開支	6,525	-	6,525	-
顧問費用總額	7,845	1,078	8,917	2,005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津貼	6,951	7,585	13,094	15,221
— 以股權支付之購股權開支	33,454	2,410	33,454	14,783
— 董事宿舍	640	101	1,283	22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扣除 金額為零之沒收供款)	352	(85)	600	181
僱員成本總額	41,397	10,011	48,431	30,405

7. 所得稅支出

	集團		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期間所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	11,693	7,774	16,228	20,543
中國企業所得稅	642	979	642	1,233
	12,335	8,753	16,870	21,776
海外稅項撥備	90,704	30,164	164,401	50,005
所得稅支出總額	103,039	38,917	181,271	71,781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估計應課稅利潤依稅率16.5%計提撥備。

中國附屬公司須依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支出已包括在上述期內海外稅項撥備當中。

於報告日，本集團並無重大尚未撥備之遞延稅項。

8. 股息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派發或宣派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資料計算：

	集團		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 盈利之溢利	961,065	209,232	1,104,447	372,603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 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目	6,919,971,795	5,678,907,037	6,571,413,781	5,212,630,859
以下兩項對具潛在攤薄影響 之普通股之影響：				
— 認股權證	—	30,550,099	11,055,727	55,272,054
— 購股權	—	—	—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採用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6,919,971,795	5,709,457,136	6,582,469,508	5,267,902,913

由於本公司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期內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價，故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

認股權證已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四日失效。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概無攤薄效應。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內，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金額約為1,35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15,000港元)。

11. 可供出售投資

	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24,722	23,816
於海外上市的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91,138	72,560
	115,860	96,376

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聯營公司投資成本		
海外上市	2,097,387	2,141,216
中國非上市	22,848	22,848
分佔於收購後之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已收取股息)	1,346,450	497,543
減：減值虧損	(194,432)	(304,024)
	3,272,253	2,357,583
上市投資之公平值	5,712,159	3,573,413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Mount Gibson Iron Limited(「**MGX**」) 26.75%的權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MGX的權益減至25.61%。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持有Metals X Limited(「**MLX**」)及平港上海貿易有限公司29.08%及40%的權益。MLX已公佈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但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則尚未公佈。因此，MLX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業績已根據MLX的管理賬目予以載入。

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釐定MLX的可收回金額時，考慮到採礦業務與證券市場的特點有別，本集團認為暫時採用MLX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所提述應採用的證券買賣價值基準，會較為穩妥。本集團認為此舉可以較貼切反映聯營公司的業務價值，並將於編製本集團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的經審核年度業績時，重新評估MLX的可收回金額。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3,200	48,660
應收利息	—	5,685
其他應收賬款	—	1
其他按金及預付款	17,942	5,069
	21,142	59,415

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的信貸期平均為0－90日。

所有貿易應收賬款並未被視為將會減值且尚未逾期。

14. 買賣證券

	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買賣證券，按公平值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22,599	7,839
海外上市股本證券	1,349,203	64,060
	1,371,802	71,899

15. 現金及等值現金

	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抵押銀行存款	79,426	89,324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400,121	318,036
於證券公司開立之證券賬戶所持現金	11,141	167
	490,688	407,527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79,426)	(89,324)
現金及等值現金	411,262	318,203

16.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8,000,000,000	800,000
期內增加	12,000,000,000	1,200,00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0	2,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5,690,343,455	569,034
因行使認股權證而發行股份	131,784,535	13,179
根據配售而發行股份	1,100,000,000	110,000
回購已發行股份	(11,560,000)	(1,156)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910,567,990	691,057

16. 股本(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公司的股本主要變動詳情如下：

- (a) 根據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透過新增1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增至20,000,000,000股股份。
- (b)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以每股0.50港元完成配售1,100,000,000股新股份，籌集所得款項合共550,000,000港元。

17.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營運一個購股權計劃(「計劃」)務求向對本集團有貢獻的經選定人士(包括本公司的董事、本集團的僱員及計劃所界定的其他合資格參與者)作出鼓勵或獎賞。該計劃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二日獲得採納，並將由採納日期起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一日止十年內維持有效。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334,000,000份購股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經審核)：166,0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或到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7,0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334,00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的公告，承授人獲建議授予567,000,000份可按行使價每股1.00港元認購合共567,0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計劃下授予兩名執行董事的董事購股權為有條件，即須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得到獨立股東批准(已取得批准)。

17.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 失效或 到期之 購股權數目	於期內獲授 購股權數目 (附註a及附註c)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緊接授出 日期/股東 批准日期前 之收市價 港元
董事								
莊舜而女士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五日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零年 七月五日	1.50	110,000,000	110,000,000	-	-	1.02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十九日 (附註b)	二零一零年七月 七日至二零一三年 七月六日	1.00	-	-	150,000,000	150,000,000	0.55
Andrew Ferguson先生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十九日 (附註b)	二零一零年七月 七日至二零一三年 七月六日	1.00	-	-	250,000,000	250,000,000	0.55
江木賢先生	二零一零年 五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 七日至二零一三年 七月六日	1.00	-	-	20,000,000	20,000,000	0.71
岳家霖先生	二零一零年 五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 七日至二零一三年 七月六日	1.00	-	-	2,000,000	2,000,000	0.71
蘇國豪先生	二零一零年 五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 七日至二零一三年 七月六日	1.00	-	-	2,000,000	2,000,000	0.71
劉永順先生	二零零七年 七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七年 七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八日	1.20	150,000,000	150,000,000	-	-	1.45
	二零一零年 五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 七日至二零一三年 七月六日	1.00	-	-	2,000,000	2,000,000	0.71
Peter Anthony Curry先生	二零一零年 五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 七日至二零一三年 七月六日	1.00	-	-	60,000,000	60,000,000	0.71

17. 購股權計劃(續)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 失效或 到期之 購股權數目	於期內獲授 購股權數目 (附註a及附註c)	於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緊接授出 日期/股東 批准日期前 之收市價 港元
董事(續)								
王永權先生	二零零七年 七月六日	二零零七年七月 六日至二零一零年 七月五日	1.50	3,000,000	3,000,000	-	-	1.47
	二零一零年 五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 七日至二零一三年 七月六日	1.00	-	-	2,000,000	2,000,000	0.71
鄭錫輝先生	二零零七年 七月六日	二零零七年七月 六日至二零一零年 七月五日	1.50	2,000,000	2,000,000	-	-	1.47
	二零一零年 五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 七日至二零一三年 七月六日	1.00	-	-	2,000,000	2,000,000	0.71
Robert Moyses Willcocks先生	二零一零年 五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 七日至二零一三年 七月六日	1.00	-	-	2,000,000	2,000,000	0.71
其他								
僱員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九日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一零年 五月二十八日	1.20	33,000,000	33,000,000	-	-	1.09
	二零零七年 七月六日	二零零七年七月 六日至二零一零年 七月五日	1.50	1,000,000	1,000,000	-	-	1.47
	二零一零年 五月四日 (附註f)	二零一零年七月 七日至二零一三年 七月六日	1.00	-	-	25,000,000	25,000,000	0.71
顧問	二零零七年 七月六日	二零零七年七月 六日至二零一零年 七月五日	1.50	10,000,000	10,000,000	-	-	1.47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月 三日至二零一零年 十月二日	1.40	25,000,000	25,000,000	-	-	1.22
	二零一零年 五月四日	二零一零年七月 七日至二零一三年 七月六日	1.00	-	-	50,000,000	50,000,000	0.71
				<u>334,000,000</u>	<u>334,000,000</u>	<u>567,000,000</u>	<u>567,000,000</u>	

17. 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

- (a) 相關購股權之行使受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本公司之公告所述的歸屬條件所制約。
- (b)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授出的有關購股權為有條件，即須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得到批准(已取得批准)。
- (c) 有關購股權使用Black-Scholes模式計量，計入模式之數據概述如下：
- | | | |
|---------------|---------------|---------------|
| 授出日期 | 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 |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
| 預期波幅 | 85.31% | 83.45% |
| 無風險利率 | 1.21% | 1.10% |
| 預期年股息收益率 | 0% | 0% |
| 每份購股權之公平值(港元) | 0.27港元至0.33港元 | 0.15港元至0.21港元 |
- (d) 預期波幅乃以本公司過去三年股價之歷史波幅釐定。
- (e) 無風險利率為三年期外匯基金票據於授出日期之收益率。
- (f)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授出之購股權包括10,000,000份授予一名顧問之購股權，而該名顧問自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起成為本集團之僱員。授出之相關購股權已於「僱員」一項披露，相關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開支已列入顧問費用內。
- (g)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確認支出約39,979,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14,783,000港元)。

18. 認股權證

由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完成供股，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五日發行共251,800,000份紅利認股權證(「認股權證」)，總認購金額達75,540,000港元。認股權證的持有人每持有一份認股權證有權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五日至二零一零年二月四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隨時按初步認購價每股0.30港元(可予以調整(如有))認購一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有132,094,050份認股權證尚未行使。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131,784,535份認股權證獲行使以每股0.30港元認購131,784,535股普通股(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經審核)：61,684,400份認股權證獲行使認購61,684,400股普通股)。尚未行使的309,515份認股權證所附權利已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四日屆滿。

19. 經營租約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租用物業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租金承擔於以下期間到期：

	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到期	3,638	1,885
於一年後及五年內到期	777	1,006
	4,415	2,891

經營租金為本集團租用辦公室物業、泊車位、董事宿舍及一台影印機應付的租金。租約乃按租期六個月至五年議定。

20. 資產抵押

	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a) 以若干本集團於上市聯營公司的投資、可供出售投資及買賣證券作抵押的孖展融資貸款	3,444,392	1,929,666
(b) 由銀行授予並由本集團的銀行存款作抵押的貿易信貸融資 60,000,000美元(二零零九年： 10,000,000港元及 60,000,000美元)	79,426	89,324
	3,523,818	2,018,990

21. 關連人士交易

(a) 於十二個月內，本集團已訂立以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Mount Gibson Mining Limited 及Koolan Island Ore Pty Limited 之採購(附註1)	576,902	197,377
支付星光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之企業服務費用(附註2)	442	-
來自福山國際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之企業顧問服務收入(附註3)	-	924
來自首長鋼鐵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之銷售協調服務收入(附註4)	-	3,388

附註：

- (1) 兩間公司均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MGX之附屬公司。
- (2) 由於莊舜而女士及江木賢先生身兼本公司及該公司的董事，故該公司為本公司之關連公司。
- (3) 該公司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 (4) 由於曹忠先生(本公司前任董事，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日辭任)身兼本公司及該公司的董事，因此該公司曾為本集團的關連公司。

(b)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6,990	7,746
退休福利	30	3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9,629	14,783
	36,649	22,565

22.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概無對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經營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

23. 批准第二期中期財務報表

第二期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獲董事會批准。

獨立審閱報告



GRAHAM H.Y. CHAN & C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HONG KONG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致：亞太資源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載於第12頁至第37頁的第二期中期財務資料，該等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亞太資源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十二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收益表及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資料報告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和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本核數師的責任是根據本核數師的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根據我們已協定的聘用條款，將此結論僅向董事會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而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宜的人員查詢，並進行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本核數師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識別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核數師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本核數師的審閱工作，本核數師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本核數師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編製。

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因為本公司有意於其認為市況合適時購回其本身股份，並將保留可利用現金流量及／或營運資金融資作此用途。

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如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名稱	持有權益之身份	於本公司持有之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總權益佔
		股份權益	股本 衍生工具下 之權益 (附註2)	總權益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附註1)
莊舜而女士	實益擁有人及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1,900,939,562 (附註3)	150,000,000	2,050,939,562	29.68%
Andrew Ferguson先生	實益擁有人	25,000,000	250,000,000	275,000,000	3.98%
江木賢先生	實益擁有人	—	20,000,000	20,000,000	0.29%
岳家霖先生	實益擁有人	—	2,000,000	2,000,000	0.03%
李成輝先生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5)	598,532,893	—	598,532,893 (附註4)	8.66%
蘇國豪先生	實益擁有人	—	2,000,000	2,000,000	0.03%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續)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續)

董事名稱	持有權益之身份	於本公司持有之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總權益佔
		股份權益	股本 衍生工具下 之權益 (附註2)	總權益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附註1)
劉永順先生	實益擁有人	—	2,000,000	2,000,000	0.03%
Peter Anthony Curry先生	實益擁有人	—	60,000,000	60,000,000	0.87%
王永權先生	實益擁有人	—	2,000,000	2,000,000	0.03%
鄭鑄輝先生	實益擁有人	—	2,000,000	2,000,000	0.03%
Robert Moyse Willcocks先生	實益擁有人	—	2,000,000	2,000,000	0.03%

附註：

1. 持股比例乃按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6,910,567,990股股份計算。
2. 該等相關權益指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於根據計劃行使購股權時，將可發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10港元之普通股。該等購股權乃各董事個人所有，而有關購股權之持有人有權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有關購股權之詳情載於簡明財務報表附註17。
3. 該等股份由：(i) Rise Cheer Investments Limited(「Rise Cheer」)所持有之1,124,640,000股股份，及(ii)Taskwell Limited(「Taskwell」)所持有之776,299,562股股份，兩家公司均為中國網絡資本有限公司(「中國網絡」)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中國網絡被視為於Rise Cheer及Taskwell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Vigor Online Offshore Limited擁有中國網絡70.11%權益，而Vigor Online Offshore Limited則為莊舜而女士實益擁有100%權益之China Spirit Limited(「China Spirit」)之全資附屬公司。莊舜而女士因此被視為透過其於China Spirit之100%權益，於中國網絡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指：(i)由Itso Limited所持有之11,060,000股；及(ii)由新鴻基策略資本有限公司所持有之587,472,893股保證權益股份，以上公司均為新鴻基有限公司(「新鴻基」)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續)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續)

附註：(續)

5. 新鴻基乃聯合地產(香港)有限公司(「**聯合地產**」)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而聯合地產則為聯合集團有限公司(「**聯合集團**」)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聯合集團被視為擁有與聯合地產相同之好倉，而聯合地產則被視為與新鴻基擁有相同之好倉。**Lee and Lee Trust**(李成輝先生為當中一位信託人的全權信託)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聯合集團已發行股本約**53.32%**。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ee and Lee Trust**被視為擁有與聯合集團相同之好倉。由於李成輝先生為**Lee and Lee Trust**的信託人，因而被視為擁有**Lee and Lee Trust**擁有之股份權益。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七日，新鴻基、聯合地產、聯合集團及**Lee and Lee Trust**不再擁有該等股份之權益，因此李成輝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七日不再擁有該等股份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個人、家族、公司及其他權益或淡倉。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內，本公司概無向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包括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本或債務證券之權利，而該等人士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本公司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計有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僱員及/或顧問)授出合共**567,000,000**份購股權，可按行使價**1.00**港元認購本公司股份。授予董事及本公司其他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五月四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七日的通函中披露，亦已於簡明財務報表附註17中披露。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一節及簡明財務報表附註17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本公司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可藉取得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所示，下列人士(除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擁有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5%以上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持有權益之身份	於本公司持有之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總權益佔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附註1)
		股份權益	股本 衍生工具下 之權益	總權益	
福山國際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956,000,000	—	956,000,000 (附註2)	13.83%
Rise Cheer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124,640,000	—	1,124,640,000	16.27%
Taskwel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776,299,562	—	776,299,562	11.23%
中國網絡資本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1,900,939,562	—	1,900,939,562 (附註3)	27.51%
新鴻基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5及8)	598,532,893	—	598,532,893 (附註4)	8.66%
聯合地產(香港)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5及8)	598,532,893	—	598,532,893	8.66%
聯合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6及8)	598,532,893	—	598,532,893	8.66%
Lee and Lee Trust	受控制公司之權益 (附註7及8)	598,532,893	—	598,532,893	8.66%

主要股東(續)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續)

附註：

1. 持股百分比乃按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6,910,567,990股股份計算。
2. 該等股份由福山國際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福山」)之全資附屬公司Benefit Rich Limited(「Benefit Rich」)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福山被視為擁有與Benefit Rich相同之好倉。
3. 該等股份由：(i) Rise Cheer Investments Limited(「Rise Cheer」)所持有之1,124,640,000股股份，及(ii) Taskwell Limited(「Taskwell」)所持有之776,299,562股股份，兩家公司均為中國網絡資本有限公司(「中國網絡」)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網絡被視為擁有Rise Cheer及Taskwell所擁有之相同好倉。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Vigor Online Offshore Limited擁有中國網絡70.11%權益，而Vigor Online Offshore Limited則為莊舜而女士實益擁有100%權益之China Spirit Limited全資附屬公司。
4. 指：(i)由Itso Limited(「Itso」)所持有之11,060,000股；及(ii)由新鴻基策略資本有限公司(「新鴻基策略資本」)所持有之587,472,893股保證權益股份，兩家公司均為新鴻基有限公司(「新鴻基」)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新鴻基被視為擁有Itso及新鴻基策略資本所擁有之相同好倉。
5. 新鴻基乃AP Emerald Limited(「APE」)之非全資附屬公司。APE乃AP Jade Limited(「APJ」)之全資附屬公司，而APJ則為聯合地產(香港)有限公司(「聯合地產」)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聯合地產、APJ及APE被視為擁有與新鴻基相同之好倉。
6. 聯合地產乃聯合集團有限公司(「聯合集團」)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聯合集團被視為擁有與聯合地產相同之好倉。
7. 李成輝先生、李淑慧女士及李成煌先生為全權信託Lee and Lee Trust之信託人(「信託人」)。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彼等擁有聯合集團已發行股本約53.32%。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ee and Lee Trust被視為擁有與聯合集團相同之好倉。
8. 根據新鴻基、聯合地產及聯合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合發表之公佈，上述各方宣佈，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新鴻基策略資本及／或Itso(作為賣方)分別與三名買方訂立三份獨立買賣協議(「該等買賣協議」)，買賣合共598,532,893股本公司股份(「銷售股份」)。根據該等買賣協議，各買方之付款責任已由執行股份抵押(「股份抵押」)向有關賣方提供擔保。

根據該等買賣協議及股份抵押，新鴻基、聯合地產、聯合集團及信託人因股份抵押而被視為擁有銷售股份之權益。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七日，新鴻基、聯合地產、聯合集團及信託人在股份抵押獲解除後不再擁有銷售股份之任何權益。

主要股東(續)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內，本公司於聯交所以每股0.48港元至0.53港元不等之價格購回本公司股本中11,56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購買股份之詳情如下：

日期	回購 股份數目	已付 每股最高價 (港元)	已付 每股最低價 (港元)	已付總代價 (相關費用 除外) (港元)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9,840,000	0.530	0.480	5,005,400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u>1,720,000</u>	0.495	0.490	<u>850,500</u>
總計	<u>11,560,000</u>			<u>5,855,900</u>

購回之股份已被註銷。因此，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已按所註銷之面值予以減少。回購時所支付之溢價於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中扣除。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不包括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4.1條守則條文有關非執行董事特定任期的規定。

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已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對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未經審核第二期中期財務報告進行一般審閱。於進行有關審閱時，審核委員會依賴本集團外聘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進行的審閱，並已向管理層索取報告。審核委員會並無進行獨立核數檢查。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在作出具體徵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及監事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已符合標準守則載列之所需標準。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莊舜而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